

DB 3204

常 州 市 地 方 标 准

DB 3204/T 1043—2022

家政服务合同管理规范

Management specification for domestic service contracts

2022 - 12 - 30 发布

2023 - 01 - 30 实施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常州市妇女联合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常州市家庭服务业协会。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徐步雪、吴逸新、王 秀、吴欢亚、汤建中、汤晔娟、殷建峰、王 芳、夏 雁。

本文件为首次发布。

家政服务合同管理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家政服务合同管理的合同主体要求、合同形式、合同内容、合同签订、合同履行、合同完善、合同纠纷处理及档案管理等。

本文件适用于家政服务员、家政服务组织、雇主之间签订家政劳动合同、家政服务合同（双方）、家政服务合同（三方）、家政劳务合同、家政居间（中介）合同的管理。

本文件不适用于家政服务员与雇主之间的个人劳务合同，以及家政服务组织与非家政服务员（主要指内勤人员）、其他合作商、供应商签订的合同的管理。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家政服务组织 domestic service organization

指依法设立的从事家政服务经营活动的组织，包括从事家政服务活动的民办非企业和提供公益性家政服务活动的社会公益组织。

3.2

家政服务员 domestic servant

根据家政服务合同的约定，为雇主提供服务的人员。

3.3

雇主 employer

指接受家政服务的对象。

3.4

家政服务合同 domestic service contracts

指雇主、家政服务员与家政服务组织之间，协商一致达成权利、义务约定内容的文本。

4 合同主体要求

4.1 家政服务组织

家政服务组织应满足下列要求：

- a) 有与业务范围相适应的固定营业场所和设施设备；
- b) 有与业务范围相适应的专职工作人员；
- c) 有完善的经营管理制度及专业培训体系。

4.2 家政服务员

家政服务员应满足下列要求：

- a) 具有合法的身份证明，年龄在 18 岁以上的男性或女性；
- b) 有合法专业医疗资质机构出具的健康体检证明；
- c) 无刑事犯罪记录，无精神病史；
- d) 应经过培训考核，并具备与等级相适应的服务技能，取得相应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 e) 相关的家政保险。投保类别（职工社会保险、商业保险、家政职业责任险、家政服务员意外险、其它保险）、保险金额、期限、受益方，具体受保险合同调整与规范。

4.3 雇主

雇主应满足下列要求：

- a) 提供个人有效身份证件；
- b) 具有履约能力和固定住所；
- c) 为家政服务员提供基本家政服务的工作条件和安全保障。

5 合同形式

5.1 家政合同应采用书面形式。

5.2 家政合同按照用工性质和服务类别分为员工制管理模式和居间（中介）制管理模式。

5.3 采取员工制管理模式的家政服务组织，与家政服务员签订《家政劳动合同》格式参见附录 A，与家政服务员签订《劳务合同》格式参见附录 B。

5.4 采取员工制管理模式的家政服务组织，与雇主签订《家政服务合同（双方）》格式参见附录 C，与雇主签订《家政服务合同》格式参见附录 D。

5.5 采取居间（中介）制管理模式的家政服务组织，与家政服务员及雇主签订《家政服务合同（三方）》格式参见附录 E，与家政服务员及雇主签订《家政服务合同（居间）》格式参见附录 F。

6 合同内容

6.1 劳动合同

家政服务组织应与家政服务员签订劳动合同，合同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a) 合同主体的名称、姓名、地址、联系方式及居民身份证等有效身份证件和组织机构证件；
- b) 合同主体间约定的劳动合同期限、工作地点、劳动报酬及支付方式；
- c) 家政服务组织制定的符合国家法律规定的劳动纪律或规章制度；
- d) 家政服务员的工作内容和标准；
- e) 家政服务组织为家政服务员提供的工作条件；
- f) 家政服务员应执行的工时制度；
- g) 为家政服务员提供劳动保护、劳动条件的约定；
- h) 合同终止、变更、续订和解除条件；
- i) 违约责任；
- j)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6.2 服务合同

6.2.1 员工制管理

采取员工制管理模式组织的服务合同，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a) 家政服务组织、家政服务员及雇主的名称、姓名、住所、联系方式；
- b) 家政服务的服务期限、服务地点和服务方式；
- c) 家政服务员的工作内容；
- d) 家政服务员的工作内容；
- e) 家政服务组织对家政服务员的日常管理和培训要求；
- f) 雇主为家政服务员提供的工作条件；
- g) 雇主生命财产安全的保障约定；
- h) 家政服务员服务期间安全保障的约定；
- i) 雇主有对家政服务监督和评价的权利；
- j) 违约责任；
- k) 合同的终止、变更、续订和解除的条件；
- l)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6.2.2 居间（中介）制管理

采取居间（中介）制管理模式的家政服务组织，应指导家政服务员与雇主签订家政服务合同，并调整双方在履行合同期间产生的纠纷，合同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a) 家政服务员和雇主的姓名、住所、联系方式；
- b) 家政服务的服务期限、服务地点和服务方式；
- c) 家政服务员的工作内容；
- d) 家政服务员的劳动报酬及支付方式；
- e) 雇主生命财产安全的保障约定；
- f) 雇主为家政服务员提供的工作条件；
- g) 家政服务员服务期间安全保障的约定；
- h) 雇主有对家政服务监督和评价的权力；
- i) 家政服务员的工作纪律；
- j) 违约责任；
- k) 合同的终止、变更、续订和解除的条件；
- l)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7 合同签订

7.1 劳动合同

7.1.1 主体资格审查

7.1.1.1 家政服务组织应对家政服务员提供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进行核对。

7.1.1.2 家政服务组织应对家政服务员提供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进行确认，并告知若弄虚作假需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家政服务组织要求家政服务员填写诚信承诺书。

7.1.1.3 应审查家政服务员与其他家政服务组织是否还存在劳动关系。

7.1.1.4 查验家政服务员持有的有效身体健康证明。

7.1.2 告知义务

7.1.2.1 家政服务组织应如实告知家政服务员工作内容、工作条件、工作地点、劳动报酬，以及详细解答家政服务员要求了解的其他情况。

7.1.2.2 家政服务组织应与家政服务员签署服务单。

7.1.2.3 家政服务员在与家政组织签订合同时应签订员工承诺书，表示自愿遵守各项行为准则和规章制度。

7.1.3 劳动合同签订

7.1.3.1 家政服务员应阅读知悉劳动合同文本内容。

7.1.3.2 劳动合同签订前，双方可对各条款进行协商沟通。

7.1.3.3 签订合同时，双方当事人应签字（盖章）确认。

7.2 家政服务合同

7.2.1 主体资格确认

7.2.1.1 确认雇主的身份证(户口本)，无信用不良记录。

7.2.1.2 确认雇主有稳定的经济来源。

7.2.1.3 确认雇主有为家政服务员提供基本家政服务的工作条件和安全保障。

7.2.2 告知义务

7.2.2.1 为雇主介绍家政服务组织情况、服务项目及服务标准。

7.2.2.2 为雇主告知服务收费，一般包括家政服务员工资、服务费、服务保证金等。

7.2.2.3 雇主可向家政服务组织反馈家政服务员服务表现，便于家政服务组织跟踪服务。

7.2.3 家政服务合同签订

7.2.3.1 家政服务组织安排双方见面，明确服务要求。

7.2.3.2 为雇主提供合同文本详细的解释和说明。

7.2.3.3 服务合同签订前，双方可对各条款进行协商沟通。

8 合同履行

8.1 履行分类

家政服务合同的履行分为正常履行与非正常履行。合同履行前，应向雇主提供消费指导书。

8.2 正常履行

合同正常履行期间,家政服务组织需进行岗中电话回访,岗后派员专访,并由雇主填写客户访问单,作为家政服务员考核、晋级的依据。

8.3 非正常履行

合同出现非正常履行,家政服务组织应启动预警机制,及时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正确及时处理,并对相关信息进行记录、反馈和归档。

8.4 合同变更

合同依法成立并生效后,在尚未履行或未履行完毕之前,如客观情况发生变化或其他原因,需要对合同中的相应条款作出适当调整的,应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8.5 合同转让

在合同依法成立并生效后,如合同当事人一方将其合同的权利和义务全部或部分转移第三方的,应经其他各方书面确认。

8.6 合同解除

在合同依法成立并生效后,当事人通过单方行为或者双方合意方式终止合同,可依法解除合同。

8.7 合同中止

在合同履行之前或履行的过程中,当事人发现确有合同无法履行或继续履行时,可以通知向对方中止履行,合同中止履行情形消灭时,应恢复履行。

8.8 合同终止

在合同依法成立并生效后,合同双方全面履行完毕或因一方不可抗力因素的发生,使合同确立的权利义务关系消灭,合同终止。

8.9 合同续订

合同即将到期,合同主体有继续合作的意愿,双方经协商一致,就原合同有效期延长相关事宜继续约定或变更约定。

9 合同完善

9.1 应根据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定,及时更新和调整合同内容。

9.2 应以合同主体需求为导向,不断完善、修订合同文本及其相关流程、规章制度的内容,以满足实际履行需要。

10 合同纠纷处理

10.1 应建立完善的合同纠纷处置机制。

10.2 处置合同纠纷可采取协商、调解、仲裁或诉讼的方式。

11 档案管理

11.1 应建立完善的合同档案管理制度，一般包括登记、分类、保管、查阅制度等。

11.2 应配备专人负责合同的档案管理，统筹、协调、组织、整理、保管合同文档。

11.3 合同管理机构应至少保管合同文档三年。

12 免责条款

根据双方约定，免责内容和条款在具体合同文本中注明。

13 其它约定条款

具体条款根据合同内容和性质确定。根据双方意愿，可以签订补充协议或注明特别约定内容的说明。

附录 A
(资料性)
《家政劳动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家政 劳动 合同

甲方（用人单位）： _____

乙方（劳动者）：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家政劳动合同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_____ 乙方（劳动者）姓名：_____

地 址：_____ 通讯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甲乙双方承诺：上述确认的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真实有效，如有错误，导致的商业信函和诉讼文书送达不到的法律后果由自己承担。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同意订立本劳动合同，并严格履行。

第一章 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本合同为有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合同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其中试用期为____个月，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二条 本劳动合同到期后根据双方意愿续订或另行签订书面劳动合同。

第二章 工作内容及工作地点

第三条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从事_____工作。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或乙方的培训考核及绩效考核情况，参照乙方的专业知识、经验、能力和工作表现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乙方应服从甲方的安排。

第四条 乙方须严格履行甲方确定的岗位职责及工作要求，严格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并已经公示的规章制度。乙方应当按照甲方安排的工作内容及要求履行劳动义务，按时完成工作量，达到规定的质量要求。

第三章 工作时间及休息时间

第五条 甲乙双方经协商，确认乙方平均每周工作_____天，_____小时；

第六条 甲方因工作需要必须安排乙方加班加点的，依法给予乙方补休或支付加班加点工资。加班时间以实际发生的时间为准。

第七条 乙方享有国家规定的所有法定节假日。乙方病假、事假需按甲方规定申请办理请假手续，经批准后方可离开。

第四章 劳动报酬

第八条 甲方对乙方实行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相结合的内部工资分配办法。工资标准为：基本工资每月人民币_____元，其他绩效工资根据乙方的工作业绩、劳动成果和实际贡献按照内部分配办法考核确定。

乙方在试用期内的工资为每月人民币_____元。

第九条 甲方确定的发薪日期为次月____日。

第五章 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第十条 合同期内，甲方应按国家、省和本地区的有关规定，依法为乙方办理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手续，按规定的缴费基数和缴费比例缴纳应由甲方承担的社会保险费，并按规定

从乙方的工资中代为扣缴应由个人承担的社会保险费。甲方应将乙方办理参加社会保险手续和扣缴社会保险费的情况如实告知乙方。

第六章 劳动合同解除的条件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第十二条 乙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乙方在试用期内提前三日通知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第十三条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 (一) 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 (二) 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
- (三) 未依法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 (四) 甲方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乙方权益的；
- (五) 甲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对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乙方劳动的，或者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乙方人身安全的，乙方可以立即解除劳动合同，不需事先告知甲方。

第十四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 (一)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二) 严重违反甲方单位的规章制度的；
- (三)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 (四) 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本单位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五) 乙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对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六) 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或者额外支付乙方一个月工资后，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一) 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二)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三) 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未能就变更劳动合同内容达成协议的。

第十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需要裁减人员二十人以上或者裁减不足二十人但占企业职工总数百分之十以上的，甲方提前三十日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后，裁减人员方案经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可以裁减人员：

(一) 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进行重整的；

(二) 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

(三) 企业转产、重大技术革新或者经营方式调整，经变更劳动合同后，仍需裁减人员的；

(四) 其他因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经济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的。

第十七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一) 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劳动者未进行离岗前职业健康检查，或者疑似职业病病人在诊断或者医学观察期间的；

- (二) 在本单位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 (三) 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 (四)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
- (五) 在本单位连续工作满十五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五年的；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七章 保密规定

第十八条 乙方负有保守甲方商业秘密的义务，甲方与其客户之间的业务合作关系是甲方的重要财产之一，无论在合同期内或合同终止后，乙方必须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经营的情况、价格信息、客户资料等公司信息，甲方全职及兼职人员的联系名单、市场开发方法及技巧、策略构思、财务、技术、人事、工资、奖金等资料信息。

第十九条 甲乙双方同意以下信息不属于甲方的商业秘密。

(一) 乙方从甲方获得信息时，乙方已通过合法途径拥有了这些信息并应出示文件或其他证据加以证明；

(二) 乙方从甲方获得信息时，该信息已公开。

第二十条 乙方若出现以下九种情形中的任何一种，将视为乙方对甲方存在泄密行为

(一) 乙方在本合同期内，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甲方有竞争的业务；或在本合同期内以全职或兼职的形式受雇于部分或全部经营业务与甲方类似或相同的个人、公司或企业；

(二) 乙方在本合同期内及合同结束后两年内，未经甲方书面正式许可，将甲方的商业秘密以任何方式、任何目的泄露或出售给甲方内部不应涉及该商业秘密的其他人员或任何第三方；

(三) 甲方在本合同期内及合同结束后两年内，未经甲方书面正式许可，以任何形式，任何名义与曾跟甲方发生过业务联系的任何客户联系，以提供与甲方类似或相同的服务来承揽业务或诱使甲方的客户脱离甲方(承揽业务包括任何一种主动的或应对方要求的表明愿意向曾与发生过业务联系的任何客户，以提供与甲方类似或相同服务的行为，如通过电话、传真、邮件等)；

(四) 乙方在本合同期内及合同结束后，未经甲方书面许可，复制、记录任何在其被雇佣期内接触到的本公司的商业秘密；

(五) 在雇佣关系结束后(包括乙方离职和辞职后)，乙方在____日内尚未将其所保管的公司资料及财产等返回给甲方。

第二十一条 一旦乙方发生泄密行为时，乙方同意：(1) 乙方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即赔偿甲方的全部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调查费用、公证费用；(2) 甲方有权追缴乙方因违反本章条款所获得的收入。

第八章 违反合同的责任

第二十二条 乙方应遵守甲方规定的规章制度、岗位职责、工作流程等规程，若乙方违反某项规定或其工作失误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应予以赔偿。

第二十三条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约且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都要承担经济责任。具体赔偿费用由非违约方根据违约者的责任大小和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情况而定。如果由于乙方的违法违纪，甲方对乙方作出开除、除名、辞退等导致双方劳动关系消灭的处理，属于乙方违纪解除劳动合同，甲方无需支付任何补偿金或赔偿金。

第二十四条 乙方应在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期内为甲方服务，若乙方在服务期内未经甲方许可，自行辞职或离职，或由于乙方符合第六章第十四条第2、3、4、5、6点而被甲方解除本合同。则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当月工资作为违约金。

第二十五条 乙方在甲方工作不满____年，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_____元；上述违约金须在乙方书面提交辞职报告、离职或被辞退后的一周内由乙方向甲方支付完成。

第九章 劳动争议处理

第二十六条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劳动争议的，按下列劳动争议程序处理：

- (一) 甲乙双方协商解决，或向消费者协会，家政服务协会等机构申请调解解决；
- (二) 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当首先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 (三) 甲方违反劳动法律、法规和规章，损害乙方合法权益的，乙方有权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和有关部门举报。

第十章 其他

第二十七条 本合未尽事宜，按有关法律、法规的各项规定处理。

第二十八条 乙方郑重声明。对《劳动合同》内容已完全明白了解，同意遵守《劳动合同》及公司规章制度的全部规定。

第二十九条 甲方有权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通过协商对《劳动合同》的内容进行修改、调整或补充，甲乙双方同意并遵守修改、调整或补充后的新的《劳动合同》。

第三十条 本合同条款如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相悖时，以国家法律、法规、政策为准。

第三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两份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任何一方提出更改合同任意条款内容，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协议后方生效。

第十一章 双方约定

下列事项经双方约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内容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及其它相关规定）：

- (一) _____
- (二) _____
- (三) _____
- (四) _____
- (五) _____
- (六) _____
- (七) _____
- (八) _____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签名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粘贴附件：劳动者身份证复印件或者其他应该需要粘贴的证明复印件

附录 B
(资料性)
《劳务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劳 务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 _____

乙方（劳动者）：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年__月__日

劳务合同

用工方（甲方）：_____

单位名称：_____

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劳务方（乙方）：_____

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身份证：_____ 紧急联系人电话：_____

现居住地址：_____

鉴于甲方业务发展需要，雇佣乙方为_____提供劳务服务，经双方协商订立正式《劳务合同》如下：

一、协议期限

本协议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

如双方需要，可在合同期满前____个月协商续签劳务合同。如合同期已满，双方不再续签合同，但受雇方从事的有关工作尚未结束，则合同应顺延至有关业务结束。

二、劳务内容

乙方承担的劳务内容为：_____

三、劳务要求

- 1、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规定。
- 2、乙方遵守甲方制定的工作规范和各项规章制度，尽职尽责做好工作。
- 3、爱护甲方财务，保守甲方机密，维护甲方利益，服从甲方的管理。
- 4、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承接乙方职责相关的个人业务。
- 5、因乙方故意或过失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 6、如由于工作需要，甲方要求乙方加班加点时，在无特殊原因的情况下，乙方必须配合。
- 7、乙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的附加条款。

四、劳务时间、劳务报酬及福利

1、甲方根据国家规定和工作的需要，合理安排乙方工作时间，甲方在劳务关系建立的同时，告知乙方应遵守的各项规章制度。乙方应服从统一安排，不得以种种理由推脱，否则甲方有权视情节轻重程度给予处罚或解除劳务合同。

2、甲乙双方约定，乙方的劳务报酬为：每月人民币____元，劳务报酬发放日期为次月的____日。

3、乙方在正常出勤并付出正常劳务后，有权获得相应劳务报酬。

4、乙方作为劳务人员，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劳务报酬已包含各项劳保福利待遇费用，不再额外支付乙方的其它开支。甲方无需为乙方缴纳或办理任何社会保险（包括但不限于退休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

5、甲方具有不按照规定安排乙方工作，随意更换工作岗位等甲方违反协议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未按协议约定履行职责，违反工作单位纪律或违法等行为。

五、协议的解除与终止

1、在本协议期限内，任何一方均有权提前____天通知对方解除本协议。解除本协议无需支付经济补偿金。

2、甲方因乙方不能胜任工作或有违法违纪行为，甲方可随时与乙方解除本协议，无需提前通知乙方。

3、在没有特殊情况的前提下，若甲方未能按照本协议的约定支付劳务报酬，经乙方书面催告后____日内仍未支付的，乙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协议，不受提前通知的限制。

4、本协议到期或过期，如双方未答复。自行终止本协议，无需提前通知。

5、甲乙双方无论因何种原因解除或终止本协议，乙方应在____日内办理工作交接、归还甲方财物等。如离职时未办理财物交接手续。甲方有权在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扣除乙方相等的劳务报酬。

六、其他

1、乙方承诺：乙方与甲方建立劳务关系完全是真实、自由的意愿，且不会让任何第三方就甲乙双方的劳务关系对甲方进行法律申诉，如因此让甲方遭受索赔，甲方有权向乙方全额追偿。

2、乙方承诺：在用工期限内及解除劳务合同后____年内，乙方不向任何第三方透露甲方及甲方客户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经营管理信息、项目内容及各项数据信息等。否则，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

3、乙方在上下班或提供劳务期间如造成自身或第三人人身或财产损害的，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但是甲方必须及时组织施救、送医等措施。如甲方因此承担赔偿责任的，有权向乙方全额追偿。

4、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修改或变更，合同履行中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另行补充，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5、双方如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都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两份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签字/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粘贴附件：劳动者身份证复印件或者其它应该需要粘贴的证明复印件

补充条款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对本合同做以下补充：

甲方：_____（公章） 乙方：_____（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附录 C
(资料性)
《家政服务合同(双方)》

编号:_____

家 政 服 务 合 同

签订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家政服务合同（双方）

甲方（雇主）：_____

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乙方（家政服务组织）：_____

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家政服务的相关事宜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家政服务内容

乙方应选派家政服务员_____人，为甲方提供下列第_____项服务。

1、一般家务；2、孕、产妇护理；3、婴、幼儿护理；4、老人护理；5、家庭护理病人；6、医院护理病人；7、_____。

第二条 乙方家政服务员应满足的条件

性别：_____ 学历：_____ 年龄：_____ 等级：_____

乙方家政服务员应具备的技能或达到的要求：_____

第三条 服务场所：_____

第四条 服务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五条 试用期及服务费用

1、乙方家政服务员上岗试用期为_____个工作日。试用期服务费(大写)_____元人民币/日，在试用期内，乙方家政服务员达不到约定技能等要求或符合其他调换条件的，乙方应在甲方提出调换要求后_____日内予以调换，调换后试用期重新计算；甲方应按乙方家政服务员的实际试用时间支付试用期服务费。

2、试用期满后，甲方应按以下标准支付服务费：乙方家政服务员工资_____元人民币/月和家政公司管理费_____元人民币/月，共计人民币元_____/月

支付期限：按 月 / 季 / 半年 / 年 向乙方支付，具体时间为_____。

支付方式： 现金 转账 支票 _____。

3、签约时一方向另一方支付保证金的，合同终止后，保证金在扣除其因违约所应承担的责任金额后，余额应如数退还。

第六条 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权利：

(1)甲方有权合理选定，调换乙方家政服务员。

(2)甲方对乙方家政服务员健康情况有异议的，有权要求重新体检，如体检合格，体检费用由甲方承担；如体检不合格，体检费用由乙方承担。

(3)甲方有权拒绝乙方家政服务员在服务场所内从事与家政服务无关的活动，具体要求事项由甲方与乙方家政服务员另行约定。

(4)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究因乙方家政服务员故意或重大过失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要求调换家政服务员(第⑧、⑨除外)或解除合同：

①乙方家政服务员有违法行为的；②乙方家政服务员患有恶性传染病的；③乙方家政服务员未经甲方同意，以第三人代为提供服务的；④乙方家政服务员存在刁难，虐待甲方成员等严重影响甲方正常生活行为的；⑤乙方家政服务员给甲方造成较大财产损失的；⑥乙方家政服务员工作消极懈怠或故意提供不合格服务的；⑦乙方家政服务员主动要求离职的；⑧试用期内调换____名同级别的家政服务员后仍不能达到合同要求的；⑨空岗____日乙方未派替换人员到岗工作的；⑩_____。

2、甲方义务：

(1)甲方应在签订合同时出示有效身份证件，如实告知家庭住址、居住条件（应注明是否与异性成年人同居一室）、联系电话、对乙方家政服务员的具体要求，以及与乙方家政服务员健康安全有关的家庭情况（如家中是否有恶性传染病人，精神病人等），以上内容变更应及时通知乙方。

(2)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3)甲方应尊重乙方家政服务员的人格尊严和劳动，提供安全的劳动条件、服务环境和居住场所，不得歧视、虐待或性骚扰乙方家政服务员。如遇乙方家政服务员突发急病或受到其他伤害时，甲方应及时采取必要的救治措施。

(4)甲方应保证乙方家政服务员每月____天的休息时间，对全日制和住家制家政服务员保证其食宿和每天基本的睡眠时间，在双休日以外的国家法定假日确需乙方家政服务员正常工作的，要给予适当的加班补助，或在征得乙方家政服务员同意的前提下安排补休。

(5)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要求乙方家政服务员为第三方服务，也不得将家政服务员带往非约定场所工作，或要求其从事非约定工作。

(6)甲方有义务配合乙方对乙方家政服务员进行管理、教育和工作指导，并妥善保管家中财物。

(7)服务期满甲方续用乙方家政服务员的，应提前____日与乙方续签合同。

第七条 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权利：

(1)乙方有权向甲方收取服务费及有关费用。

(2)乙方有权向甲方询问、了解投诉或家政服务员反映情况的真实性。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临时召回家政服务员或解除合同：

①甲方教唆家政服务员脱离乙方管理的；②甲方家庭成员中有恶性传染病人而未如实告知的；③甲方未按时支付有关费用的；④约定的服务场所或服务内容发生变更而未取得乙方同意的；⑤甲方对家政服务员的工作要求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有刁难、虐待等损害家政服务员身心行为的；⑥甲方无正当理由频繁要求调换家政服务员的；⑦_____。

2、乙方义务：

(1)乙方应为甲方委派身份、体检合格并符合合同要求的家政服务员：乙方家政服务员应持有常州市或原住所地县级以上医院在一年以内出具的体检合格证明。

(2)乙方应本着客户至上，诚信为本的宗旨，指导家政服务员兑现各项的约定服务。

(3)乙方负责家政服务员的岗前教育和管理工作，实行跟踪管理，监督指导，接受投诉、调换请求并妥善处理。

(4)乙方应为家政服务员投保《家政服务员团体意外伤害保险》。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约定，另一方均有权要求其赔偿因违约造成的损失并且解除合同；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2、有关违约的其他约定： _____

_____。

第九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法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向消费者协会，家政服务协会等机构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 1、依法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 2、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一条 合同未尽事宜及生效

双方可协商解除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另行以书面形式补充。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两份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任何一方提出更改合同任意条款内容，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协议后方生效。

甲方：

乙方：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 录 D
(资料性)
《家政服务合同》

家政服务合同

服务协议编号：_____

合同类型：新签 续签 其他

甲方（家政服务组织）：_____ 电话：_____

地址：_____

乙方(雇主)：_____ 详细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紧急电话：_____ 房屋面积：_____

套餐：__型：总次数：__次，标准：__月做__次服务，有效期至：__年__月__日

__型：总次数：__次，标准：__月做__次服务，有效期至：__年__月__日

其他服务：

服务项目	数量	单价	次数	小计	服务项目	数量	单价	次数	小计

以上达成的服务项目合计金额为：¥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万____仟____佰____拾____圆整。

合同相关规定及要求：

1、乙方因工作或其他原因需离家三个月以上且无需进行卫生打扫的，乙方提供相关证明后可向甲方申请服务延期。

2、除双方在服务协议“备注”中有约定外，保洁范围不含：销售口头承诺及柜内物品、壁灯、顶灯、床上用品、服装鞋帽、窗帘、观赏植物、鱼缸鱼池、地毯、块毯、工艺摆设、古董、餐具、字画、玩具、饮具、外防护栏、封闭玻璃外表面等清洁项目。

3、甲方工作人员自备清洁用品(工具包、通用手巾、毛刷、通用清洁剂、玻璃擦、铲刀等)。

4、乙方需提供水桶、凳子、梯子、水电，冬季服务时，为保障服务人员具备法定的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和条件，乙方需提供热水保障服务。

5、乙方需核实甲方服务人员证件，服务前乙方需自行将贵重物，易碎物品，金银珠宝、现金，有价票据等妥善保管，甲方人员每次服务后，乙方应认真清点无误后在《服务执行单》上签字验收，对乙方签字验收后的物品丢失或者损坏情况，甲方不承担相应责任，若甲乙双方对服务次数发生分歧，以由乙方签字确认的《服务执行单》为准。

6、甲方员工在服务过程中未能按照服务范围和作业规范操作所导致的安全责任由甲方自行负责，乙方需对家庭设施中所存在的安全隐患(涂料未干、电器漏电、物品安装不牢，容易损坏等安全隐患)提前告知甲方服务人员，如未告知所引起的损坏和安全责任由乙方负责。

7、乙方不能强迫甲方服务人员做存在安全隐患的工作(如无防护栏的玻璃清洁，服务人员只负责内部玻璃清洁，因外面玻璃清洁导致的事故伤害由乙方负责)。

8、乙方若有特殊情况需取消约定好的服务时间，需提前____小时以上致电甲方，并协商好改期安排时间；甲方若因特殊情况不能为乙方提供服务，需要提前一天告知乙方，并协商好改期时间。

9、甲方人员若未按服务范围服务或者服务质量不合格，经现场确认，甲方服务作业员工将无条件给予乙方返工，因清洁服务的特殊性，若乙方签字验收并在甲方服务作业员工离开后出现的质量投诉甲方有权不予以受理。

10、甲方人员进入小区所需手续由乙方负责协调解决。

11、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严格遵守，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否则违约方将支付____元人民币违约金，并承担守约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12、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两份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任何一方提出更改合同任意条款内容，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协议后方生效。

13、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向消费者协会，家政服务协会等机构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依法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2)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备注： _____

甲 方：

代理人：

日 期： 年 月 日

乙 方：

代理人：

日 期： 年 月 日

附 录 E
(资料性)
《家政服务合同(三方)》

家政服务合同 (三方)

合同编号: No:

甲方(雇主): _____

乙方(家政服务机构): _____

丙方(家政服务员):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丙三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守信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服务内容与要求

1.1 乙方向甲方推荐丙方,为甲方提供(请在“□”内打“√”):

一般家务; 照料孕、产妇与新生儿; 照料小孩; 照料老人; 护理家庭病人;
 其他服务_____。

1.2 乙方提供的服务管理内容为_____。

1.3 服务要求_____。

第二条 服务地点

_____。

第三条 服务方式与期限

3.1 服务方式(请在“□”内打“√”):

钟点制 全日制 住家制

3.2 服务期限: 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服务时间: 每_____, ____时至____时

第四条 费用及其支付方式

4.1 甲方支付丙方服务报酬: 人民币 _____元 / _____, 支付方式: _____。

4.2 甲方支付乙方佣金: 人民币 _____元, 支付方式: _____。

4.3 乙方服务管理费: 人民币 _____元 / 月, 由 _____方支付, 支付方式: _____。

第五条 甲方权利义务

5.1 甲方有权要求丙方提供真实的身份信息,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丙方的相关信息。

5.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或丙方提供卫生部门指定体检单位的有效体检合格证明;甲方有特别要求的,丙方体检费用由甲方承担。

5.3 甲方有权要求丙方提供家政岗位培训及相关家政等级培训的证明。

5.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调换丙方:

(1) 丙方有违法行为的; (2) 丙方患有传染病或精神疾病的; (3) 丙方有刁难,虐待甲方成员等严重影响甲方正常生活行为的; (4) 法律规定或者各方约定的其他情形。

5.5 甲方应在签订合同时出示有效身份证件,如实填写家庭住址、居住条件、联系电话、服务内容以及家庭成员是否患有传染疾病、精神疾病等其他严重疾病。

5.6 甲方应尊重丙方的劳动，对注意事项应予提醒，并妥善保管家中贵重物品。

5.7 甲方为丙方提供安全、适当的工作环境和休憩条件，对全日制和住家制家政服务人员应当给予每周____天的休息，遇国家法定节假日需要丙方继续提供服务的，甲方可与丙方协商确定报酬。甲方不得让丙方违规作业，不得虐待丙方，不得危害丙方人身安全。丙方在提供家政服务时发生意外事故的，甲方应及时采取必要的救治措施并通知乙方和有关部门。

5.8 约定服务期满，甲方如需要继续服务的，应提前____天向乙方、丙方提出续约。

5.9 甲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到服务所在地相关部门为住家制家政服务员办理登记等手续。

第六条 乙方权利义务

6.1 乙方应对丙方身份进行核查验证，并保留相关有效证明的复印件____年。

6.2 乙方应督促丙方办理健康体检，要求丙方提供卫生部门指定体检单位的有效体检合格证明。

6.3 乙方应对丙方提供必要的岗前培训，实行跟踪管理、监督指导、定期回访了解丙方的服务情况。

6.4 乙方应对丙方的职业道德、工作技能、服务水平进行必要的培训管理教育，为丙方逐步建立个人职业信息档案。

6.5 对于甲方或丙方的投诉，反映的情况。乙方有责任向甲方或丙方了解、核实情况，并作相应处理。

第七条 丙方权利义务

7.1 丙方在服务期间，应注意安全，规范操作，增强防火、防盗、防触电、防煤气中毒等安全意识。

7.2 丙方不得向他人泄露甲方的家庭成员情况、经济状况、工作或学习的地址、电话号码、住址、身份及隐私等家庭信息。

7.3 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带任何人进入合同约定的服务场所。

7.4 工作时间，丙方不能提供服务的，应向甲方请假并取得同意。

第八条 保险及责任承担

8.1 甲方_____（应填“同意”或“不同意”，打勾无效）委托乙方办理个人投保的家政服务责任保险，费用由甲方承担。

保险公司及产品名称：_____。

保险金额：人民币_____元，保险费：人民币_____元。

8.2 乙方_____（应填“同意”或“不同意”，打勾无效）为甲方、丙方（请在“”内打“√”）办理家政服务有关保险，费用由乙方承担。

保险公司及产品名称：_____。

保险金额：人民币_____元，保险费：人民币_____元。

8.3 丙方_____（应填“同意”或“不同意”，打勾无效）委托乙方办理个人投保的家政人员意外综合保险，费用由____方承担。

保险公司及产品名称：_____。

保险金额：人民币_____元，保险费：人民币_____元。

第九条 合同的解除

甲、乙、丙三方同意，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任何一方可书面通知其他两方解除本合同：

（1）丙方、甲方及甲方家庭成员有恶性传染疾病或植神疾病而未如实告知的；

（2）甲方或丙方中，任意一方存在恶意刁难，虐待等严重损害另一方身心健康行为的。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 甲方或丙方提前中止合同的，提出方应按月报酬的_____%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

10.2 甲方逾期支付相关费用的，每天应按逾期支付费用的_____%向乙方或丙方支付违约金。

10.3 甲方串通丙方脱离乙方管理、私签协议并接受服务的，按照合同约定的月服务管理费的____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0.4 其他违约责任_____。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向消费者协会，家政服务协会等机构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一) 依法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二)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三条 附则

13.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丙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三份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任何一方提出更改合同任意条款内容，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协议后方生效。

甲方：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住所（址）

邮编：

签字/盖章：

乙方：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住所（址）：

邮编：

签字/盖章：

丙方：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住所（址）：

邮编：

签字/盖章：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附 录 F
(资料性)
《家政服务合同(居间)》

家政服务合同（居间）

No.

甲方（雇主）：_____ 乙方（家政员）：_____ 丙方（居间方）：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身份证号：_____

甲乙丙三方是平等民事主体，三方是平等民事关系。三方本着自愿的原则，协商签订本合同，以确保甲乙丙三方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

第一条 服务内容：甲方同意雇用乙方为其提供月嫂育儿嫂（其它）_____服务。乙方也自愿为甲方提供此项服务。

第二条 服务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乙方服务时为：住家
小时/天

（其它）_____。乙方每月休息_____天。

第三条 服务地点：_____。

第四条 服务费：乙方服务费为人民币_____元/月。付款方式：月付人民币
_____元。合同定金人民币_____元。第一个月服务费甲方应在乙方入户前支付。

第五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若对乙方服务不满意，有权要求丙方调换人员或终止合同，若终止合同，则将扣除乙方实际工资后的剩余服务费退还甲方。

2. 甲方有权拒绝乙方在其住宅从事与约定服务无关的活动。

3. 甲方应向乙方明确服务要求、生活习惯，合理安排日常家庭事务，必要时予以示范；提前告知乙方重要家庭成员信息，如疾病、双胞胎或早产等；对于住家服务人员，甲方应保障其每天不少于8小时休息时间。国家法定节假日乙方享受的待遇按国家规定执行。

4. 甲方应对乙方在服务期间和服务场所的安全负责，不得指使其从事危险工作；如遇乙方突发疾病或其它伤害时，甲方应采取必要的救治措施；乙方离开服务地点外出，未按时返回或发生意外，甲方应在24小时内通知丙方。

5. 乙方在服务期间因工作失误给甲方造成损失，甲方可依据法律规定以及本协议约定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六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按照培训或用户的要求操作，认真做好本职工作。服从甲方的管理和指导，尊重甲方的生活习俗，善待服务对象，爱护甲方财物。

2. 乙方如需请假外出应征得甲方同意，禁止擅自离岗。如果需提前终止合同，应提前到丙方处办理手续，经丙方同意方可终止提供服务。

3. 乙方有权向双胞胎、早产儿、重大疾病等特殊客户加收20%服务费；有权拒绝从事与合同内容不符的工作，有权拒绝为其他第三方服务，有权拒绝在非约定地址服务，有权与有侵权行为的甲方、丙方解除合同。

4. 乙方不得在甲方住处从事与合同约定服务无关的活动；不得有任何主观恶意损害甲方合法权益的行为；因乙方原因而造成甲方人身或其他权益受侵害的，乙方需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损失。

第七条 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验证甲乙双方身份信息：为甲方委派身份经过验证、体检合格并达到相应技能的员工，认真兑现各项服务。

2. 为乙方建立服务档案，记录乙方的工作经历；指导督促乙方执行合同的各项约定；对乙方进行一定的思想教育、技能培训。

3. 因乙方原因（如生病、事假等）或甲方原因（如服务日期变更）造成乙方不能履约时，有权为甲方调换同等级别的人员。

4. 有权向甲方了解乙方的工作情况，有权对乙方的错误行为进行批评指正。有权调查并协助解决甲、乙双方产生的纠纷。

第八条 其它约定

1. 服务期满甲方如需续用乙方。应征求乙方和丙方同意并提前7天到丙方处续签合同。

2. 乙方下户离岗时，甲乙双方均应认真检查各自有无财物丢失或人身损害。乙方离岗后，合同各方不再为他方损失承担责任。

3.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丙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三份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任何一方提出更改合同任意条款内容，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协议后方生效。

第九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向消费者协会，家政服务协会等机构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依法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2.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甲方：

乙方：

丙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